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94454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6日

商 标

优盖唯康

申 请 人 南京中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古柏街道产业园C区1幢040号

代理机构 武夷山权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维生素制剂；补药；药用胶囊；人用药；中药成药；医用营养品；营养补充剂；婴儿食品；医药制剂；复合维生素制剂